

证券代码：871550

证券简称：圣宏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8 月 26 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军民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曹和军、周军民、程振鹏、

闫花花、张坤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石家庄圣宏达热能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7 日